附件1

公开招聘职位任职资格条件及岗位职责

| **岗位** | **职数** | **资格条件** | **岗位职责** |
| --- | --- | --- | --- |
| 东长研究院副总经理 | 1 | 1.原则上为 1980 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能源环保、新型机器人等相关领域战略方向，突出专家、领军人才可适当放宽条件；2.具有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或全日制大学本科学历且具有工程技术类正高级职称；3.履历要求，具有下列履历之一的符合任职资格：（1）具有中央企业二级单位中层正职或三级单位领导班子正职领导岗位工作经历；（2）具有中央企业二级单位中层副职或三级单位领导班子副职领导岗位2年及以上工作经历；（3）具有省属国有企业中层正职及上工作经历，或中层副职领导岗位满2年工作经历；（4）具有市（地级）属国有企业领导班子正职工作经历，或领导班子副职领导岗位满2年工作经历；（5）具有与东方电气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规模相当的其他类型企业中层领导正职及以上岗位工作经历，或中层副职领导岗位满2年及以上工作经历；（6）具有科研单位、事业单位正处级领导岗位工作经历，或副处级领导岗位满2年及以上工作经历。4.具有较高专业技术水平，熟悉科研和技术管理工作；相关领域突出专家，领军人才优先；5.具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较强的综合解决问题的能力和科技创新能力；6.认同东方电气企业文化，具备战略新兴领域开拓精神，能与初创型企业共同成长。 | 1.与东长研究院执行董事、总经理协同开展工作；2.履行分管领域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安全、保密等“一岗双责”责任，在分管工作范围内贯彻落实党组织、执行董事决议决定；3.协助总经理开展东长院总体战略规划、研发方向策划以及技术资源筹措等；4.负责能源环保、新型机器人等技术研发管理、团队建设、实验室建设等；5.参与东长院政策、规章制度的制定，确保各项工作符合相关法规和政策要求；6.根据分工负责东长院科技创新、成果转化等管理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
| 东方电气精细电子材料（德阳）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1 | 1.1980年1月1日以后出生；2.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专业不限；3.具备5年以上销售工作经验，至少3年以上销售团队管理经验，且最近3年业绩考核为称职及以上；4.对销售团队的建设和管理有深入的理解和实践经验；5.具有敏锐的市场感知、把握市场动态和市场方向的能力，有较强的团队激励及统筹规划能力，优秀的沟通、协调、组织和开拓能力，较强的过程跟进及协调谈判能力；6.良好的敬业精神和职业道德操守，结果导向，能够在高强度的工作环境下保持高效的工作状态；7.具备新能源（光伏产品优先考虑）行业营销经验，具有一定的上下游产业链资源，能够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有力支持的人选优先；8.责任心强，具有全局观，工作积极主动，能承受较大的工作压力，具有较好沟通协调能力，具备良好的项目组织及团队管理能力；9.认同东方电气企业文化，具备战略新兴领域开拓精神，能与初创型企业共同成长。 | 1.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制定销售目标及达成方案，负责指导营销团队制定年度、月度销售任务目标；2.根据销售任务目标制定总体销售策略并组织督导具体的销售目标、市场目标的实施；3.统领所开发客户的市场订单货款回收及催收工作；4.负责搜集行业内竞品的信息，沟通并取得下游客户信息，调查、分析、预测行业市场状况，掌握行业及下游市场的发展动向，提出工作应对方案及实施意见；5.组织实施营销团队的队伍建设，审核分管部门的人员配置、培训、考核；6.建设销售团队工作规章制度，工作进度计划及销售激励方案，负责营销团队的日常管理及协调与其他部门的沟通协作；7.完成领导交办和部门所需的其他工作。 |